



Distr.: General
10 June 2020
Chinese
Original: Arabic/English/Spanish/
Russian

第七十五届会议

暂定项目表* 项目 103(h)

全面彻底裁军

拟订和执行裁军和军备控制协定时遵守环境规范

秘书长的报告

目录

	页次
一. 导言	2
二.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2
古巴	2
厄瓜多尔	3
墨西哥	3
葡萄牙	4
卡塔尔	5
土库曼斯坦	6

* A/75/50。



一. 引言

1. 大会在题为“拟订和执行裁军和军备控制协定时遵守环境规范”的第 74/52 号决议第 4 段中，邀请所有会员国向秘书长提供资料，说明其为促进本决议所设想目标而采取的措施，并请秘书长向大会第七十五届会议提交载有这种资料的报告。
2. 根据这一要求，于 2020 年 1 月 23 日和 5 月 4 日向会员国发出了普通照会，邀请各国提供有关该主题的资料。收到的答复载于下文第二节。2020 年 5 月 31 日以后收到的任何答复将以来件原文发布在裁军事务厅网站上。不印发增编。

二. 从各国政府收到的答复

古巴

[原件：西班牙文]

[2020 年 5 月 13 日]

在一切情形下，包括在拟订和执行裁军和军控条约时，均须遵守环境规范。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存在及其不断完善对国际和平与安全、我们地球脆弱的环境平衡以及所有人享有可持续发展构成了最大威胁。只要回顾广岛和长崎遭受核攻击的毁灭性后果就足以说明这一点，核攻击不仅影响到这些城市的人口，而且还影响到这些城市的动植物。

古巴重申支持以透明、可核查和不可逆转的方式全面禁止和彻底销毁所有大规模毁灭性武器；这是防止恐怖主义分子等获取和使用此类武器的唯一绝对可靠的手段。

我们重申全力支持现有的禁止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多边制度。古巴是《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禁止或限制使用某些可被认为具有过分伤害力或滥杀滥伤作用的常规武器公约》、《不扩散核武器条约》、《集束弹药公约》和《禁止核武器条约》等文书的缔约国，严格遵守这些文书所产生的环境规范及其他义务。

2019 年《宪法》和 1997 年 2 月 4 日第 81 号法令(《环境法令》)规定，保护环境是古巴的一项重点工作。在保护环境和自然资源方面，古巴有坚实的法律框架，由主管机构严格执行。

《宪法》第 75 条规定，人人有权享有健康和平衡的环境。国家保护本国环境和自然资源，承认环境、自然资源与经济和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之间具有密切联系，只有这样才能使人的生活更加合理，才能确保后世后代的生存、福祉和安全。

大规模毁灭性武器的不断完善和使用的潜在可能性严重威胁国际和平与安全、我们地球脆弱的环境平衡以及可持续发展。彻底消除这些武器是避免使用这类武器造成的有害后果的唯一真正有效方式。

如果那些发展核技术的人利用核技术造福于人类，而不是威胁人类的生存，那将是巨大的福音。用于和平目的的核应用可极大地促进保护土壤、消除传染病和非传染病、发展工业或减轻环境污染的影响。古巴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在国家和区域两级制定了许多项目和方案。

在所有国家迫切需要团结一致保护环境的时候，至关重要的是消除庞大的武器库，并将资源分配给发展和环境保护。

裁军和军控国际条约和协定的各种谈判论坛均须充分顾及相关环境规范。

厄瓜多尔

[原件：西班牙文]

[2020 年 5 月 31 日]

厄瓜多尔是世界上第一个在《宪法》中承认自然权利的国家，并认为保护环境在所有领域包括谈判和执行裁军和军控协定方面都至关重要。

根据厄瓜多尔刑法，开发、生产、引进、储存、运输、倾弃或使用对自然有害的化学物质或其他危险物质应按违反环境管理罪予以惩处。如果这些物质与化学、生物或核武器有关，则适用更严厉的处罚(《综合组织刑法》第 254 和 362 条)。

根据这些原则，厄瓜多尔支持在 2017 年通过的《禁止核武器条约》中列入一项条款，规定对于各自管辖范围内因与试验或使用核武器或其他核爆炸装置有关的活动而受到污染的地区，各缔约国应采取措施修复这些地区的环境。

厄瓜多尔是《关于在国际贸易中对某些危险化学品和农药采用事先知情同意程序的鹿特丹公约》、《关于持久性有机污染物的斯德哥尔摩公约》、《控制危险废物越境转移及其处置巴塞尔公约》和《核材料和核设施实物保护公约》及其修正案的缔约国。

国家核武器和化学武器当局根据相关国际文书和标准，并与国际原子能机构和禁止化学武器组织合作，制定了严格的化学品和核产品进口、运输和储存规程。

墨西哥

[原件：西班牙文]

[2020 年 5 月 8 日]

墨西哥不拥有，也从未拥有过大规模毁灭性武器及产生不人道和滥杀滥伤作用的武器。墨西哥不生产，也从未生产过这类武器。这突出表明墨西哥积极、持续、坚定支持禁止此类武器和实现全面彻底裁军。墨西哥相信，只有通过裁军，才能为后世后代创造更安全、更和平、公平和包容的世界。

十年来，墨西哥与其他国家一道，在核裁军多边谈判中提出了核武器的人道主义后果问题。这些后果与 21 世纪的安全关切问题交织在一起，这些安全关切问题包括对民众健康和粮食安全的不利影响、气候变化、对生态系统的破坏以及移民等，而且各国和各组织无法应对如此大规模的人道主义灾难。因此，在任何

情况下都不应再使用核武器。相反，我们应该努力彻底消除核武器，因为这是消除它们所构成的风险的唯一途径。这种办法被称为人道主义倡议。

这项倡议促使联合国通过了一系列决议。所有这些决议都很重要，意义最大的是大会第 71/258 号决议，其中决定召开联合国会议，谈判一项具有法律约束力的禁止核武器并导致彻底消除核武器的文书。会议于 2017 年 3 月 27 日至 31 日和 6 月 15 日至 7 月 7 日在纽约举行，来自 135 个经认可国家和来自国际组织的与会者参加了会议。会议结束时通过了《禁止核武器条约》，该条约将在 50 个国家批准后生效。到目前为止，该公约已有 81 个国家签署，36 个国家批准。墨西哥于 2018 年 1 月 16 日交存了批准书。

关于常规武器控制，墨西哥通过国防秘书处，使用下列方法之一销毁常规武器：焚烧、引爆、浸没、掩埋或其他手段。墨西哥按照国际标准化组织标准 14000，时刻注意不产生任何环境影响。墨西哥通过遵守和落实环境规范、执行裁军和军控协定，力求妥善管理环境。

国防秘书处在签发制造、修理、运输或销售火器、配件、爆炸物和化学物质的一般或特别许可证时，通过监测这些物品的运输、储存和使用，确保遵守环境规范，同时遵守现行条例和联合国专家组的有关建议。

墨西哥将继续支持那些认识到核武器意外或蓄意爆炸等对环境、粮食安全、气候和发展造成的直接、中期和长期负面影响的复杂性和相互关系的倡议，这些影响是系统性的，对整个人类来说可能是不可逆转的。

葡萄牙

[原件：英文]

[2020 年 5 月 14 日]

大会在第七十四届会议上回顾以往就这一议题通过的各项决议，重申在起草和执行裁军和军备控制协定、特别是涉及核武器的协定时必须遵守环境规范。在此方面，大会通过了第 74/52 号决议，其中认识到各会员国必须采取措施，确保在国际安全领域取得环境进步。

葡萄牙通过了关于环境保护和防治污染的最高标准。另外，已把有关国际组织的最佳做法准则和建议纳入国内法，特别是 2011 年 4 月 19 日颁布的《国防环境指令》。此外，葡萄牙全面遵守欧洲联盟有关环境规范的法律。

葡萄牙武装部队在各战区遵守葡萄牙法律或东道国法律所规定的最环保或最有利于环境的规定。

在起草和实施拆除军事装备或进行弹药非军事化的同时，葡萄牙国防部要求承包商建立质量和环境管理制度并获得标准化组织 9001:2015 和标准化组织 14001:2015 或同等体系的认证。

在这种情况下，有关公司承诺防止污染并遵守所有适用的欧洲和本国废物管理立法，特别是有关废物收集、运输、储存、处理、回收和处置的立法，以避免

危害或损害人类健康和环境，同时避免或减少向空气、水和土壤中排放废物和产生废物，特别是通过再循环或适当处置达到这一目的。

在起草和实施军用船只设计和建造合同时，葡萄牙国防部要求遵守经 1978 年有关议定书修正的 1973 年《国际防止船舶造成污染公约》。

此外，葡萄牙是所有主要的裁军和不扩散公约的缔约国。根据《集束弹药公约》和《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规定的国际义务，葡萄牙除其他外，已处置或销毁了集束弹药和地雷库存，同时充分遵守了相关环境规范，其中包括欧洲联盟成员国商定的标准(关于焚烧危险废物的第 94/67/EC 号理事会指令)。

作为《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和《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缔约国，葡萄牙必须充分制订或执行控制措施，从而促进环境安全和保障。

此外，葡萄牙在销毁警察发现或扣押的武器时也遵守这些规范。这些武器的销毁程序详列于葡萄牙向《使各国能够及时可靠地识别和追查非法小武器和轻武器国际文书》提交的报告和《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关于小武器和轻武器问题的文件》。

葡萄牙是《禁止为军事或任何其他敌对目的使用改变环境的技术的公约》(载于大会第 31/72 号决议附件)的签署国，其中回顾了 1972 年 6 月 16 日在斯德哥尔摩通过的现已进入批准程序的《联合国人类环境会议宣言》。

卡塔尔

[原件：阿拉伯文]

[2020 年 4 月 16 日]

卡塔尔仅拥有国际上认同的常规武器，并限于本国根据当下国际和区域局势认为足以维护国家安全的水平。卡塔尔努力通过维修和训练提高军备效率，以此延长武库的使用寿命，避免扩充武库的必要性。

卡塔尔于 2004 年 4 月设立了环境局，这是其武装部队内的一个独立环境机构，负责履行与环境有关的各项职责。环境局拥有全面权力，在涉及卡塔尔武装部队开展的所有军事活动方面监测环境标准和要求的适用与执行情况，包括在起草和执行裁军协定时遵守环境规范。为此，环境局开展了以下工作：

- 为武装部队制定环境要求和标准，并监督执行情况。
- 参与监督军事训练和演习的所有委员会的工作，以确保在所述活动之前、期间和之后遵守环境规范，避免破坏环境或影响环境要素或自然特征。
- 负责监测弹药和导弹过期后的处置情况，以确保遵守环境规范。处置工作由环境局监督进行，环境局为处置场地发放环境认证，并确保遵守环境安全方面的标准和要求。环境局还在处置前后从处置场地采集样本。这些样本交由实验室分析，以确保环境没有受到污染。

- 从环境角度监督各军事部队的所有射击发射活动。
- 参与起草关于执行《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等国际协定的国内法律法规。

土库曼斯坦

[原件：俄文]
[2020年3月6日]

大会第六十五届会议通过了关于促进裁军和不扩散领域的多边主义的第65/54号决议，其中提到大会关于裁军和不扩散领域的多边合作和打击恐怖主义全球努力的2001年11月29日第56/24 T号决议。第65/54号决议以《联合国宪章》的原则为基础，该决议的通过旨在维护国际和平与安全，采取有效集体办法，以防止和消除对和平的威胁，制止侵略行为或其他破坏和平的行为，并以和平方法同时根据正义及国际法的原则，调整或解决足以破坏和平的国际争端或形势。

根据这项决议，裁军审议委员会正在就与常规武器有关的建立信任和透明度措施开展重要和有益的工作，在解决这些问题时注重多边主义。该委员会是重振多边裁军外交、加强现有国际不扩散和军控机制并建立新机制的国际努力的最合适平台之一。1998年，设立了军备透明度问题特别协调员一职。军备透明度有助于建立互信，防止造成不稳定的武器转让，营造有利于全面裁军的氛围。

在处理裁军问题时，裁军事务厅开展宣传和提高认识活动，旨在确保平衡军费开支、防止核战争威胁和打击非法武器贩运。

1995年12月12日，土库曼斯坦关于其永久中立的声明在大会的一项决议中得到承认。在此基础上，同年12月27日颁布了《土库曼斯坦永久中立宪法》。该法律是土库曼斯坦内政和外交政策的基础，旨在建立一个更加稳定和谐的社会，并与该地区和世界各国发展友好互利关系。

土库曼斯坦作为中立国，鉴于国际义务，采取了和平外交政策，并以下列理念为指导：所有问题都应仅通过政治和外交手段并主要通过联合国和其他权威国际组织解决。其外交政策的目的是发展与其他国家和国际机构的关系，并解决涉及建立人道而富有成效的世界秩序方面问题。这项外交政策在维护区域安全与和平方面也发挥了建设性作用，这对国际社会至关重要。

土库曼斯坦在和平与安全问题上的立场在很大程度上取决于其中立性、其外交政策注重不结盟以及拒绝将使用武力作为解决国际争端的手段。因此，土库曼斯坦完全支持打击大规模毁灭性武器扩散的国际努力。土库曼斯坦法律规定，土库曼斯坦放弃拥有、生产、储存或运输核、化学、细菌和其他类型的大规模毁灭性武器以及任何制造这些武器的新技术。

土库曼斯坦与该区域其他国家一道，在塞米巴拉金斯克市签署了《中亚无核武器区条约》。这项条约在许多方面都是独一无二的，标志着北半球自第二次世

界大战以来首次出现了一个广阔的无核武器区域。这项条约体现出我们的共同倡议符合世界大多数国家的愿望。条约得到国际社会高度赞扬并获得大会核准。

哈萨克斯坦、吉尔吉斯斯坦、塔吉克斯坦、土库曼斯坦和乌兹别克斯坦等五个中亚国家签署了这项条约，是多边主义在裁军和不扩散领域发挥作用的一个范例。在该区域建立无核武器区的构想取得成果，极大地促进了区域和平与稳定的维持以及我们各国之间富有成效的合作，体现了我们对国际社会进步的集体贡献，对于加强区域安全和核裁军当然也至关重要。

为履行裁军义务，土库曼斯坦批准了以下一些国际公约和条约：《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储存和使用化学武器及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不扩散核武器条约》；《关于禁止发展、生产和储存细菌(生物)及毒素武器和销毁此种武器的公约》；《关于禁止使用、储存、生产和转让杀伤人员地雷及销毁此种地雷的公约》；《全面禁止核试验条约》；《制止恐怖主义爆炸的国际公约》；《联合国打击跨国有组织犯罪公约关于打击非法制造和贩运枪支及其零部件和弹药的补充议定书》。

关于环境保护，土库曼斯坦境内法人和个人开展商业及其他活动时受《环境安全法》监管。这部法律的目的是确保民众和社会的重大利益，避免人类活动或自然现象对环境造成的威胁。

这部法律规定，任何商业或其他类型的活动，无论是已规划还是正在进行，均须接受正式的环境安全审查，以确保符合环境安全要求，并确保有足够的保障措施，避免实施与上述活动有关的项目可能对环境造成的任何威胁。这项审查是正式环境影响研究的组成部分，包括对上述保障措施是否充分进行全面评估并记录在案。所有可能对环境构成威胁的危险活动和任何已规划的商业或其他类型活动均须接受审查。

这类活动对环境和公众健康的潜在不利影响的可接受和最高允许风险水平指标，可作为确保达到环境安全标准的监管尺度。

在土库曼斯坦生产的化工和石油化学产品、机电产品，以及在其领土上进行的流程、工程和服务，均须通过环境安全认证。

企业和制造商通过遵守既定的技术标准和法规、环境质量标准、最大允许环境影响标准、政府环境保护标准和具体的环境安全法规，确保对环境安全。

具有由制造国签发的特殊商标和环境安全证书的进口化工、石油化学产品、机电产品，需要出具产品合格证书。

国家主管部门出于环境安全的考虑，不得作出或者执行允许下列事项的决定：

(a) 所进行的商业活动或其他类型的活动未成功完成正式环境安全审查或未获得正式发放这类活动的许可证；

(b) 在土库曼斯坦进行违反环境安全法的科学、经济或其他性质的实验；

(c) 造成环境及其组成部分全局性有害变化的活动，包括那些违反土库曼斯坦加入的环境安全国际协定而开展的活动；

(d) 使用未就其对环境或人的潜在危害作出评估的物质；

(e) 在没有有效保障措施防止不受控制的繁殖和传播的情况下，使用、繁殖或引进非某一领土特有的生物或人工制造的生物。

土库曼斯坦既不生产武器，也不允许通过其领土运输任何类型的武器，从而履行其关于裁军和不扩散的义务，防止对国际和平与安全的威胁。土库曼斯坦主张整个国际社会齐心协力实现裁军和不扩散。

题为“拟订和执行裁军和军备控制协定时遵守环境规范”的决议所载要点将使我们有可能解决有关裁军、国际安全和环境保护的紧迫问题，并促进这些领域的科技进步。
